

受个皮外伤，被打男子竟住院114天

“小伤大治”有违诚信，自行承担过度治疗费用

因皮外伤住院治疗114天，这种“小伤大治”的行为，该不该由侵权人承担住院费用？日前，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健康权纠纷案件，依法判决原告自行承担“过度治疗”的费用。

通讯员 高晶 李梦瑶
现代快报/现代+记者 张晓培

劝架不成反被殴打住院

2023年11月15日，因房屋租赁问题，吴某与某百货店老板发生口角，与百货店老板相识的张某听到争吵后出言劝阻，随后吴某与张某双方进行互殴。当日，张某去住院治疗，经诊断为头部外伤，予以活血、消肿等对症治疗。根据医嘱，用药时间截至11月22日，即之后不需再用药。

然而，张某于2024年3月才出院，共计住院114天，花去医疗费1万余元。出院后，张某诉至法院，要求吴某赔偿其住院治疗期间的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等共计5万余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中，吴某对张某有薸头发、手脚殴打的行为，其对张某的受伤存在明显过错，应承担主要责任。结合双方的过错程度及整个事件的起因、矛盾激化的过程、损害后果等，法院酌情确定本案损害后果由被告吴某承担70%的侵权责任，原告



扫码看视频

视觉中国供图

告张某自行承担30%的责任。

自行住院114天有违诚信

法院认为，张某受伤后予以治疗属于必要，但其在伤势轻微的情况下，自行住院114天，且实际住院天数较少，存在明显挂床住院的情况，张某“小伤大治”的行为有违诚信原则。张某未能依据伤情进行合理治疗，因私自挂床住院扩大的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护理费、误工费部分，不属于侵权责任人赔偿范围，应依法予以剔除。

法院结合原告伤情，依法认定原告张某的合理损失为：1. 医疗费。结合医嘱等，法院认定原告的合理住院期间为7天，对于医疗费中超出合理期间的床位费、住院诊查费、护理费均不予支持；2. 伙食补助费、营养费、护理费均按照7天予以支持；3. 误工费。误工费应根据受害人的误工时间和收入状况确定。本案中，原告张某未提供其收入减少的相关证据，故对误工费不予支持。综上，法院判决被告吴某赔偿原告张某损失的70%，即2700余元。

热门景点不开放，旅行社被判退钱

现代快报讯(记者 季雨)春节假期，大家忙着在天南海北各大景点打卡，可人在旅途，有时也会碰上“闹心事”。那么，“缩了水”的旅游行程，该谁来买单？近日，南京鼓楼法院发布这样一起案例。

王阿姨退休后爱约上三两好友，一起游览祖国大好河山。日前，她看到某旅行社关于“新疆双卧21日游”的宣传单，只需6880元/人即可畅游巴音布鲁克、新疆独库公路和金沙滩等在内的各大热门景点。她约上好友李阿姨，两人与旅行社签订《团队境内旅游合同》，合同中的行程单详细记录了上述各大景点的游览安排。

到达景区后，王阿姨和李阿姨在内的一众旅客突然被旅行社告知：巴音布鲁克、新

疆独库公路和金沙滩等景点暂不对外开放，旅行社要求大家同意变更游览景点，以附近其他景点代替。本是冲着几大热门景点而来，结果吃了“闭门羹”，这让王阿姨一行人很不满，后经细查，早在签订旅行服务合同前，多个景区暂不开放的信息就已在官网上公开发布，旅行社应该知情。

王阿姨和李阿姨认为旅行社虚假宣传，擅自变更景点，侵犯了自己的合法权益，诉至法院要求旅行社退还部分旅游费用。

南京鼓楼法院认为，旅游服务合同中行程单系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旅游服务经营者应发布真实、准确的线路信息，依法保障游客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并且不得擅自变更。对于已经公布的游览景点，旅游服务的

经营者本应本着专业、谨慎的态度于缔约之前对开放时间等重要信息进行合理、必要的核实，这是旅游服务经营者的重要合同义务之一。

本案中，旅行社利用信息不对称，在知道或应当知道部分景点不开放的情况下，先以优质景点作为卖点，作出无法实现的承诺，招揽游客，待游客签订合同，接近目的地时，再告知游客某些知名景点因不可抗力或临时维修不开放，要求游客同意更换景点，应认定为欺诈行为，同时也扰乱了正常旅游市场秩序。对于原告要求被告退还部分旅游费用的诉讼请求，应予支持。最终，法院判决被告某旅行社退还王阿姨1000元，退还原告李阿姨1600元。

丈夫总给情人打钱，妻子告上法庭

法院判定赠与行为无效，第三者退回8.5万余元

男子把夫妻共有财产发红包送礼给情人，原配可以追回这笔钱吗？2月11日，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近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这起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作出维持一审的终审判决，认定赠与行为无效，情人赵某退还原配蒋女士8.5万余元。

通讯员 陈羽柔 古林
现代快报/现代+记者 严君臣

丈夫花钱养情人，妻子告上法庭

狄某和蒋女士是一对夫妻，他在公司还有个情人赵某，二人保持不正当男女关系十年。逢年过节狄某都会给赵某转账买礼物，长期下来流水超过20万元。纸包不住火，蒋女士终究发现了这段不可见光的关系。一时间，震惊、愤怒、悲伤的情绪在心头交杂，不过她很快冷静下来，开始查狄、赵二人的

交易记录。在查清二人来往的转账数额存在8.5万余元的差值后，蒋女士将赵某告上法庭，请求判决赵某归还这笔钱。

一审法院查明，蒋女士与狄某于2010年登记结婚，赵某与狄某曾是同事。2013年至2021年间，狄某以还信用卡、代付、支付宝转账、微信红包、银行卡转账等形式，向赵某转账20.4万余元。2012年至2021年间，赵某以支付宝、微信、银行等渠道转账给狄某11.8万余元。上述各类转账以及代付、代还信用卡款项相抵折，赵某从狄某处获益8.5万余元。

法院判定赠与行为无效，情人还钱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蒋女士提供了狄某通过微信、支付宝、银行转账及支付宝代付、代还信用卡等方式向赵某支付款项的证据，证明赵某实际收取狄某交付的款项，已完成对赠与合同关系的初步举证义务。赵某虽抗辩狄某和其的钱款往来并非赠与，但未能列举充足反驳证据，狄某亦辩称其与赵某原为同事关系，因报销垫付及彼此借款还款等事宜，发生资金往来，也未能就报销及借款还款进行举证。此外，赵某和狄某均主张

上述款项性质并非赠与款，应承担举证责任，但均未能列举充足反驳证据推翻蒋女士主张，依照法律规定，没有证据或者证据不足以证明当事人的事实主张的，由负有举证责任的当事人承担不利后果，应认定狄某与赵某之间赠与关系存在。

本案中，狄某跟蒋女士的信件当中多次陈述自己犯了错，对不起妻子；赵某在与蒋女士的通话中也认可自己犯了成年人的错误，以及狄、赵二人在特殊日期转账的数额均为“520”等特殊含义的敏感数字，可以认定二人存在暧昧关系，证明狄某未尽到婚内的忠诚义务，违反了公序良俗原则，同时狄某在十年间陆续将夫妻共同财产赠与赵某，既非因日常生活需要，又未与蒋女士平等协商并取得蒋女士的同意，应当认定为赠与行为无效。民事法律行为无效后，行为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

综上，法院认定狄某对赵某的赠与行为无效，判决赵某返还蒋女士8.5万余元及利息损失。

赵某不服，向二审法院提起上诉。南通中院经审理维持原判。

说好报销面试交通费 用人单位反悔 法院：足额给

现代快报讯(记者 孙苏皖)用人单位邀请求职者回国参加线下面试，承诺报销往返机票和住宿费。求职者拒绝用人单位发的offer后，用人单位拒绝报销。2月10日，南京江宁开发区法院公布这起案件，判用人单位全额支付求职者的往返机票和住宿费。

在国外生活的小李应聘A公司董事长助理职位，进行两轮线上面试后，该公司人事专员及人力资源总监邀请小李回国参加线下终面，表示报销往返机票和当天住宿费。然而，回国面试结束后，小李提出报销机票和住宿费用时，却遭到A公司的拒绝。多次沟通无果后，小李将A公司诉至江宁开发区法院。

A公司认为，承诺报销机票及住宿费的前提条件是小李正常入职，但小李并未入职，对此A公司并不存在任何过错。且小李作为求职者，应聘过程中自行承担路费、住宿费等合理费用是行业惯例，也是求职者为了获得工作机会应承担的必要成本。综上，小李因面试所产生的费用应由其自行承担。

小李认为，是否订立劳动合同，双方均有选择权，是否入职不应是对方公司报销路费的前提。

江宁开发区法院审理后认为，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应受法律保护。小李长期生活在海外，双方本可以选择线上远程面试的方式以减少面试成本，但应A公司要求，小李往返国内参加线下面试，由此产生的成本由A公司承担具备合理性。在小李询问报销事宜时，A公司明确作出参加面试的往返机票及住宿费可以报销的承诺，且没有提及报销的前提是小李顺利入职。结合生活经验，小李实际购买的往返机票及住宿费并未超出合理范围。

综上，小李主张A公司支付往返机票及住宿费用的诉讼请求，江宁开发区法院予以支持。江宁开发区法院判决，A公司需全额支付小李的往返机票及住宿费。

员工离职后确诊职业病 能认定为工伤吗？

劳动者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后，发现自己患上职业病，还能被认定为工伤吗？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法院审理并公布了一起这样的案件。

老齐原本是甲公司工人，1995年3月至2023年2月在甲公司从事拉丝工作，工作中接触噪声。2023年2月，老齐与甲公司解除劳动关系，甲公司向其出具离岗体检介绍信和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证明书。

离岗后，老齐进行体检，医院于2023年6月出具《职业病诊断证明书》，诊断老齐为职业性轻度噪声聋。老齐遂向当地人社局申请工伤认定，该人社局作出《认定工伤决定书》，认定老齐所受伤害为工伤。

甲公司对工伤认定决定不服，认为老齐申请工伤认定时，双方的劳动关系已经解除，因而申请工伤认定的前提条件已不存在，案涉人社局作出的《认定工伤决定书》应予以撤销，遂将该人社局诉至法院，请求撤销该份《认定工伤决定书》。

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结合本案职业病诊断证明书、人社局的调查笔录、劳动合同书、体检介绍信、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协议书等证据，能够印证老齐符合工伤认定条件，因此，案涉人社局作出的工伤认定符合法律规定，老齐的情况应当被认定为工伤。

《工伤保险条例》的宗旨是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能得到及时医疗救治与经济赔偿。职业病的发现、诊断及认定存在滞后性，提醒劳动者在离职前要进行离职职业健康检查，以免发生纠纷。

来源：工人日报